



▲“反猫眼”

# 网上叫卖“反猫眼” 专门偷窥你房间!

## 工商表示“无法”管,律师建议完善相关法规

核心提示

在很多小区,业主的入户门上都安装了“猫眼”。可南京市民徐女士7日告诉记者:保安在小区内抓到了一个形迹可疑之人,这个人通过一个“小东西”,竟然可以看到业主室内的情况。记者随后了解到,这个神秘的“小东西”叫“反猫眼观察镜”。

### 市面没有 网上价格几十元到几百元

7日,记者来到南京珠江路电子一条街及夫子庙暗访,均未发现有反猫眼观察镜出售。一位知情人告诉记者:“一般来说不会摆在市面卖的,除非是熟人,否则不会卖给你。”那么,这个东西是怎么流入市场的呢?“你去网上看啊。”该知情人说。

在拍拍网首页上,记者输入“反猫眼”这个关键词,立即就出现了数十个与之相关的货品。从销售区域来看,产地几乎都来自广东、福建两地。从众多卖家所提供的图片看,反猫眼监视器的外观基本雷同:其长度也就在10多厘米,两边是玻璃镜片,有点类似于单孔的小型望远镜。虽然外观看似一样,但价格悬殊较大,最贵的一个反猫眼监视器要380元,而最便宜的只要35元。

### 卖家视频验证效果: 清晰,神奇

记者随后又试着与另外一家网店老板进行联系,这家的价格要200多元。但是其对记者说,可以现场测试反猫眼仪器的效果。记者有些奇怪,在网上怎么测试呢?通过询问记者才知道,原来老板是要通过视频来让记者感受反猫眼监视器的效果。

在演示之前,老板告诉记者,他会把摄像机安装在反猫眼监视器上,然后记录下监视器看见的内容——

通过传过来的视频,记者看到老板果然戴着反猫眼观察镜从室外通过门上的猫眼向内窥探,大约10秒后,老板将窥探的画面传到了电脑上,果然室内的画面一览无遗,就好像是从另一个猫眼中看到的场景一样,确实很神奇。



▲卖家通过视频传来的“偷窥图”。  
▲“反猫眼”就是这样使用的。

### 为什么能“反猫眼”?

南京大学物理系的丁老师告诉记者,猫眼由两块凹、凸透镜组合而成。当从门内向外看时,由于透镜作用,室外的像正好落在透镜上,最后得到一个较为放大的影像;反之,从门外向内看,由于透镜的作用焦距极短(就在两片镜片短短的缝隙之间),无法成像,也就无法看清室内了。

而“反猫眼”也是根据透镜原理:从室

外向里看,加强了焦点距离,让成像点不再落于猫眼的两片镜片之间,就可以看到室内了。

提醒:当对方将“反猫眼”扣在你门上时,你往外看因为凹透镜原理被破坏,同时对方挡光,是什么也看不到的,此时千万不要开门。反之,对方因为光线被挡,也看不清室内景象。

### 怎么管? 建议相关部门及时叫停

记者将“反猫眼”这个问题向南京市工商部门进行了反映,但是相关人士为难地表示,他们目前尚未接到任何通知显示“该产品属于违禁品严禁销售”,他建议记者可以再向其它部门反映。

而对于这种观察镜,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曹义怀律师表示,从他的理解来看,

使用者就是想通过这个装置,来窥探别人的隐私,涉嫌侵犯别人的隐私权。但从工商部门的表态来看,其也并没有过错,因为法律并未赋予他们禁止该产品的条文。但是曹义怀律师指出,法律有时候有其滞后性的一面。因此曹律师建议相关部门能够在该产品初露端倪的时候就及时介入管理,让其不再去害人。

### 怎么办? 可以换上带盖子的猫眼

那么,既然目前还无法做到禁售尤其是网络禁售,如何对付“反猫眼监视器”的窥探呢?

记者了解到,最简单的方法就是在自家猫眼上贴张纸或便签条,只要起到遮挡作用即可。

当然,如果觉得不够美观或是嫌麻烦,也可以换一个带盖子的猫眼,平时就将盖子盖住猫眼,用时再移下去。记者在淘宝上搜索了一下,这种带盖子的保护性猫眼的售价也不高,最便宜的也就十几元,普遍的价格在三四元左右。(据《扬子晚报》)

## 回忆大学生活 网晒四年车票



网友在网上晒出大学四年的火车票。

6月、7月,又到了一年毕业的季节了,不管明天你将走向何方,去向何处,做什么工作,毕业总是伴随着欢乐、伤感和迷茫。

网友“淡璃”在猫扑网上晒出了大学四年的火车票。每年的寒暑假,他都是坐着火车从郑州到天津的。

网友“小小梦”跟帖说:毕业了,那些放肆的、荒唐的、无比快乐的时光将要一去不复返了,那种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以后也不会再有了,留下的只有那些校园各处的照片和几十张火车票证明着曾经的拥有。

网友“小小梦”觉得,大学教给的不只是单纯的知识,那些熟悉的风景,熟悉的面容,熟悉的教室,都是不能抹煞的财富,而母校就是:“自己可以一天骂八遍而不允许别人骂的地方”,即使再有不好的地方,也不愿意任何人说它的不好。手捧着最后一张火车票,这是一张告别的清单,抽屉里还堆放着四年来回家乡和学校的火车票,不禁有些伤感,收拾好行李,该打包的打包,该寄走的寄走,只要再踏出校门,至此再无关系。

这张车票帖迅速引起围观。许多网友除了赞叹帖主竟保存这么多火车票外,更多的则是感叹即将毕业了。(据《新快报》)

## “功夫熊猫” 开通微博晒萌照



《功夫熊猫2》主创和熊猫阿宝



阿宝

“我是‘功夫熊猫’阿宝。我来新浪开微博了。”“大家快来关注我吧!”电影《功夫熊猫2》中阿宝的原型近日开通全球首个大熊猫微博——“大熊猫阿宝”,截至7日晚,虽然才发了8条微博,其粉丝已近千人。

“阿宝”通过微博晒出自己的幸福生活。“那年,只有三个月大的我被选中当上了‘功夫熊猫’,取名‘阿宝’。一代功夫巨星就这样诞生了。抱着我的是《功夫熊猫2》的导演詹妮弗·于·内尔森,还有大名鼎鼎的梦工场动画CEO杰弗瑞·卡岑伯格叔叔和电影制片人梅丽莎·考博阿姨,大家都被我可爱的样子萌翻了。”微博上分享了“阿宝”被剧组选中时拍的“童年照”,画面中,梦工场动画CEO杰弗瑞·卡岑伯格和电影制片人梅丽莎·考博抱着婴儿般大小的“阿宝”开怀大笑。“阿宝”还晒出浑身裹满肥皂沫的独家“浴照”,“一点都不喜欢洗澡啊,每次都觉得很委屈,吐舌头装死。”那小表情和电影里鹅爸爸给它洗澡时颇为神似。(据《现代快报》)

## 检察长调离 办公大楼挂“滚蛋”条幅

小虾白米:今早7时许途经青秀区检察院时,猛然鞭炮声炸响烟雾腾腾。敢公然违法燃放爆竹的绝非草民。待烟雾稍散,才看清原来敢乱放炮的是青秀区检察院。有啥喜事啊?检察院评上全国先进啦?这炮放得真够意思。定睛一瞅那从楼顶垂下的红色条幅……上书何字?各位自己看吧。

近期网络上出现多幅照片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检察院检察长陈某某调离时,有人在该院大楼放鞭炮挂条幅送行,称其“最坏,最腐败”。南宁方面确认此事,称已展开调查,涉事检察长对南都称“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网帖及微博上的消息称,南宁市青秀区检察院检察长陈某某由该院调至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任职,本由副处级升迁至正处级,且调至上级检察院,但青秀区检察院大楼出现几个条幅,称其为“最坏,最腐败”,照片上还出现鞭炮的烟尘。而根据南宁有关规定,党政机关办公区是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

记者7日来到青秀区检察院时,横幅和鞭炮屑已经不见踪影,该院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检察院相关知情人士都确认有此事,称事发在6月1日,但横幅在挂了不到一上午之后就已经被撤下。

在该院四楼关于院领导行踪方面,陈某某的名字仍在上面,南宁市检察院宣传方面负责人称,目前正在对该事进行调查处理。陈某某也对记者称,自己仍在正常上班,但表示在这样的时刻不方便与记者见面,他同时以“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来表明态度。

此事也在广西检察系统引起震动,青秀区检察院7日下午4时召开全院包括临时工在内的大会,该院相关负责人称,会议的主



“最腐败的检察长滚蛋”字样清晰可见。

要议题就是这起事件。对于陈某某的问题,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方面的消息称“事情没有那么大”。(据《南方都市报》)